

阜阳一农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22 万吨高端宠物饲料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0 月 14 日，阜阳一农饲料有限公司根据《阜阳一农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22 万吨高端宠物饲料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阜阳一农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22 万吨高端宠物饲料项目位于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柴集镇王寨村 6 号，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

建设内容、规模包括：新建 1 条动物油脂生产线，配套建设给排水、供配电、供热、道路、绿化以及环保等公用辅助设施，产能为 11 万 t/a（宠物级饲料猪油脂 7 万吨/年，宠物级饲料猪蛋白粉 4 万吨/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7 月 7 日，建设项目在阜南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203-341225-04-01-880-604。

2023 年 8 月，阜阳耀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河南凯润生态环境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编制完成《阜阳耀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2 万吨高端宠物饲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3 年 8 月 14 日，阜阳市阜南县生态环境分局以“南环行审[2023]13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给予批复。

2024 年 4 月 8 日，阜阳耀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排污许可证申领工作（许可证编号：91341225MA8NRPN63P001Q，有效期限：2024 年 4 月 8 日至 2029 年 4 月 7 日止）。

2024 年 4 月 26 日，阜阳耀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阜阳一农饲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10 日，阜阳一农饲料有限公司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工作，备案编号：341225-2024-047-L。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总投资为 1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针对阜阳一农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22 万吨高端宠物饲料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本项目环评报告书及审批部门批复内容，项目变动情况为：

1、原环评中导热油炉燃烧工艺废气通过集气设备收集至“陶瓷多管旋风除尘+袋式除尘+选择性催化还原 SCR 装置”处理后，尾气通过 40m 高排气筒排放；实际建设为废气经过“选择性催化还原 SCR 装置+陶瓷多管旋风除尘+袋式除尘+喷淋”处理后通过 35m 高的排气筒排放；该排口为一般排气口，且导热油炉规格为 6t/h，能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4 中“4~<10t 燃煤锅炉烟囱最低允许高度 35m”要求，不会导致新增污染物且污染物排放量不会增加，不属于重大变动；

2、原环评中使用氨水用于脱硝；实际建设用尿素代替氨水，减少风险物质，属于有利变动；

3、原环评中熬制工序油烟；预热、熬制、榨油、二次榨油、高温灭菌产生的水蒸气、恶臭气体；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废气由“冷凝+油水分离+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碱液喷淋+除湿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改为“冷凝+油水分离+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碱液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45m 高排气筒排放，通过增加更换活性炭频率，不会降低废气治理效率。

4、原环评中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汇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实际建设生活污水经过隔油池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

5、原环评中设置食堂；实际建设中食堂仅为员工用餐，不涉及热加工；

6、原环评中设置油脂储罐 8 个，实际建设中设置油脂储罐 3 个，能满足本阶段储存要求。

参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综合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内容，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蒸汽冷凝废水、碱液喷淋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和清洁废水等。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调节+水解酸化+A2/O+沉淀）处理达到《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GB13457-1992）表3中肉制品加工三级标准和柴集镇污水处理厂协议标准后，委托柴集镇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处理能力220t/d。废水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SS、氨氮、TN、TP、动植物油等。

(二) 废气

有组织废气：本项目废气污染种类主要为导热油炉废气、车间预热、熬制、榨油、二次榨油、高温灭菌废气、蛋白质粉生产瓦片饼破碎、粉碎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等。

(1) 导热油炉废气通过1套“选择性催化还原SCR装置+陶瓷多管旋风除尘+袋式除尘+喷淋”处理后经1根3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废气主要污染物为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2) 车间预热、熬制、榨油、二次榨油、高温灭菌废气和污水处理站废气经1套“冷凝+油水分离+静电油烟净化器+二级碱液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冷凝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油烟、恶臭气体通过4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废气主要污染物为油烟、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3) 蛋白质粉生产瓦片饼破碎、粉碎废气通过设置1台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的排气筒（DA003）排放，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无组织废气：为了进一步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本项目采取了如下措施：

- (1) 破碎、粉碎在密闭破碎设备内进行，废气经管道密闭收集。
- (2) 加强废气收集，定期喷洒除臭剂等措施。

(三) 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上料机、破碎机、榨油机、破碎机、粉碎机、风机等机械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等。

采取治理措施有：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厂房隔声。

(四)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分为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炉渣、油泥、污泥、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暂存在一般固废暂存间，位于1#厂房南侧，面积为50m²；炉渣、脉冲除尘器和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外售处理，油泥、污泥由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理。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导热油、废机油、废活性炭、废催化剂，收集后暂存在危废暂存间，位于1#厂房南侧，面积为10m²，由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安徽筑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4.8-2025.8）。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 pH7.2~7.6，化学需氧量日均浓度最大值为91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日均浓度最大值为59.4mg/L，氨氮日均浓度最大值为8.89mg/L，悬浮物日均浓度最大值为53mg/L，总氮日均浓度最大值为30.0mg/L，总磷日均浓度最大值为1.60mg/L，动植物油日均浓度最大值为4.50mg/L，废水监测结果均满足柴集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排污许可限值要求。

2.废气

有组织排放：验收监测期间，DA001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5.8mg/m³，二氧化硫排放浓度最大值为3mg/m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6mg/m³；DA002出口氨排放浓度最大值为5.75mg/m³，硫化氢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13mg/m³，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最大值为478，油烟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67mg/m³；DA003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2.5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为0.0049kg/h；有组织废气DA001排放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燃煤锅炉特别排放限值；DA002排放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限值要求，排放的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DA003排放的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限值和速率要求。

无组织排放：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氨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43mg/m³，硫化氢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010mg/m³，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7（无量纲），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中二级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373mg/m³，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要求。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37.3~58.6dB（A），厂界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43.0~46.5dB（A），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环境敏感点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43.1~47.9dB（A），环境敏感点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42.3~42.6dB（A），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阜阳一农饲料有限公司年产 22 万吨高端宠物饲料项目（阶段性）较好地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内容按照环评报告书及相关审批决定要求基本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完成排污许可证申请工作，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九条不予验收的情形，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严格落实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各类废气、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